

1、宗地图

湘 (2025) 绥宁县 不动产权第 0001017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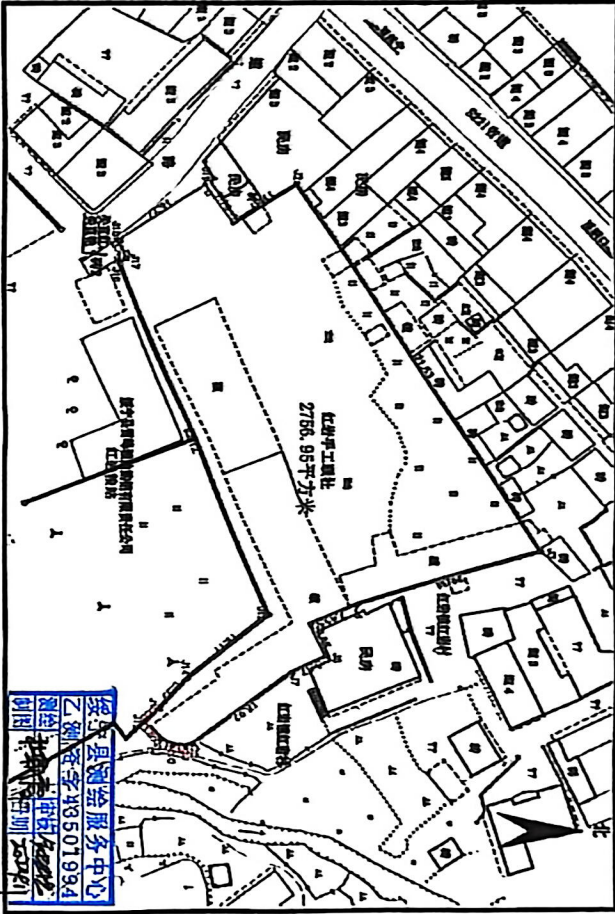
权利人	绥宁县红岩镇人民政府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绥宁县红岩镇红岩村（红岩镇手工联社用地）	
不动产单元号	430527024002GB000022W000000000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权利性质	划拨	
用途	机关团体用地	
面积	2756.95 m²	
使用期限		
权利其他状况	登记原因：划转	



宗地图

单位: ㎡

宗地代码: 4305270240020000022
土地权利人: 绥宁县红岩镇人民政府
土地坐落: 绥宁县红岩镇红岩社区
该宗地土地使用权面积为2766.96平方米。



绥宁县测绘服务中心

2024年05月新址注册设立点
制图日期: 2024年05月28日
审核日期: 2024年05月28日

绥宁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绥发改审（2024）22号

关于调整绥宁县农贸市场建设内容的批复

绥宁县商务局：

你单位报来的《关于对绥宁县农贸市场建设项目建设内容予以调整的函》及相关资料收悉。我局于2023年2月6日以绥发改投（2023）14号下发了《关于绥宁县农贸市场建设项目建设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核准新建绿洲大桥、麻塘、武阳3个农贸市场，总建筑面积23908.13平方米，改造县城中心、绿洲2个农贸市场，总建筑面积5392.34平方米。结合当前农贸市场实际及马路市场整治工作，为加快推进农贸市场建设工作，经研究，同意对绥宁县农贸市场建设项目建设部分内容进行调整：升级改造麻塘农贸市场；不再新建绿洲大桥农贸市场；新增红岩镇、金屋塘镇和瓦屋塘镇官路农贸市场改造项目。

调整后农贸市场建设内容分两期建设，项目一期为：1、修缮改造绿洲农贸市场 2000 平方米；2、提质改造绥宁县中心农贸市场，新建面积 1500 平方米，改造面积 4500 平方米；3、新建武阳镇农贸市场 10000 平方米；4、扩建金屋塘镇农贸市场 6000 平方米；5、扩建瓦屋塘镇官路市场 4000 平方米；6、续建红岩镇农贸市场 4000 平方米；7、改造麻塘农贸市场。项目二期为：对乐安、关峡、黄土矿等重点乡镇马路市场和商务局所属乡镇农贸市场实施老旧安全改造与建设。其他事宜按绥发改投〔2023〕14 号实施。

请据此开展相关工作，严格控制建设规模 and 标准，进一步优化细化建设方案，切实加强工程质量和安全管理。



绥宁县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4 年 4 月 9 日印发

关于初步调整红岩镇农贸市场 建设内容的函

绥宁县商务局：

根据你局的请求和县政府常务会议会议精神，为推进全县农贸市场专项债项目顺利进行，经我局研究，原则上同意对红岩镇农贸市场项目进行初步调整：

1、原农贸市场选址位于城镇边界外的集体土地，不符合专项债使用规定，项目实施地址由红岩镇原农贸市场调整至红岩镇手工联社土地上（国有土地 2756 m²）；

2、原批复“续建红岩镇农贸市场 4000 平方米”调整为新建一层乡镇农贸市场。

此为初步调整意见，仅用于红岩镇农贸市场建设项目规委会上使用，请你单位抓紧做好项目前期工作，再正式行文调整。

